

申請本校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」注意事項

各位家長：

根據教育局「中學學位分配辦法」要求，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」申請階段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三日至一月十七日期間進行，本校在此階段將根據教育局要求，接受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。

所謂「自行分配學位」，屬於教育局中一派位制度，是指學校預留作自行錄取學生的中一學位。應屆參加派位的小六學生家長，會透過其子女就讀的小學，收到兩份《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》，而自行分配學位的申請不受地區限制。

學生收到的兩份《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》，分別印有「選校次序 1」和「選校次序 2」。家長應根據選校意願在《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》存根填上申請中學名稱，把印有選校次序的存根先行撕下並保留作記錄，然後將申請表直接交往有關的中學，並即時取回已蓋上中學校印、名稱及編號的「家長存根」，以作確認。

在上述申請階段報名期間，家長可向本校申請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」。報名時須遞交《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》、本校入學申請表格、小五、小六成績副本、身份證明文件、回郵信封一個等資料，確認無誤後將即時獲派一張印有一月二十六日(星期六)上午面試安排的「面試證」。

根據教育局要求，參加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」的學校不得提前告知申請結果，所有參加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」申請的學生，將由教育局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統一公佈申請結果。

將軍澳香島中學
二零一九年一月三日